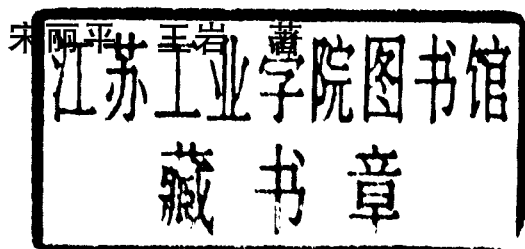


黑龙江省民营经济发展研究

宋丽平 王岩 著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黑龙江省民营经济发展研究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首先界定了我国非公有制及民营经济的内涵,并着重评述了新制度经济学理论和比较优势理论,总结了建国以来民营经济在我国地位的演变历程及其在促进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本书对黑龙江省413家民营企业进行了问卷调查,并对调查结果进行透彻分析,从中找出对民营企业的发展产生重要影响的因素。通过对“苏南模式”、“温州模式”及“珠江三角洲模式”的分析比较,找出黑龙江省在民营经济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同时为黑龙江省今后的经济工作指出了方向。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的教师和学生及相关专业研究人员的参考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黑龙江省民营经济发展研究/宋丽平著. —哈尔滨: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2007. 6

ISBN 978 - 7 - 5603 - 2529 - 3

I . 黑… II . 宋… III . 私营经济-经济发展-研究-
黑龙江省 IV . F127.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65665 号

责任编辑 许雅莹

封面设计 卞秉利

出版发行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复华四道街 10 号 邮编 150006

传 真 0451 - 86414749

网 址 <http://hitpress.hit.edu.cn>

印 刷 哈尔滨工业大学印刷厂

开 本 850mm × 1168mm 1/32 印张 7 字数 143 千字

版 次 2007 年 6 月第 1 版 200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603 - 2529 - 3

定 价 25.00 元

ISBN 978-7-5603-2529-3



9 787560 325293 >

(如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我社负责调换)

前 言

党中央提出的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方针,以及从战略上调整国有经济布局,采取国有经济有进有退的措施,为民营经济提供了广阔的生存发展空间,使民营经济得以迅速发展壮大,为国家经济持续稳定增长注入了新的强劲的发展动力。黑龙江省作为国家重要的老工业基地,从“一五”开始,国家就高度重视对国有企业的投入和建设,使国有经济在全省经济成分中占有较大的比重。1997年以来,由于大批国有企业进行资产重组、人员分流和产品结构调整,使得国有经济拉动经济增长的作用明显减弱。为推动黑龙江省经济快速发展,黑龙江省委提出了“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的战略目标,提出将在今后“通过多方途径加快发展民营经济,民营经济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由现在的40%左右提高到60%左右”。黑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明确指出:继续拓展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空间,引导非公有制企业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加大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支持力度。这为我们进行理论研究创造了良好的环境。通过研究,对进一步完善黑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改变黑龙江省民营经济现状,提升民营经济在黑龙江省经济发展中贡献的份额,促进黑龙江省经济的快速发展具有较高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指导意义。

编 者

2007年4月

目 录

第 1 章 绪论	1
第 2 章 民营经济的基本理论及发展状况	27
2.1 “非公有制”与“民营”的基本范畴	27
2.2 民营经济基本理论及其发展与创新	31
2.3 民营经济的发展状况	40
第 3 章 黑龙江省民营企业问卷调查及分析	50
3.1 问卷调查内容	50
3.2 问卷调查结果	53
3.3 相关性分析	56
第 4 章 民营经济发展模式分析与比较	58
4.1 三种经济模式分析	58
4.2 综合评述及差距比较	83
4.3 发展黑龙江省民营经济的总体思路	90
第 5 章 国外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支持体系介绍	94
5.1 意大利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支持体系	94
5.2 日本中小企业的政策支持体系	99
5.3 德国中小企业促进体制基本框架及实施措施	105
5.4 国外扶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的主要措施	114
第 6 章 发展黑龙江省民营经济的战略构想	122
6.1 树立从黑龙江省实际情况出发的基本理念	122

6.2	市场竞争的体制框架的构建	128
6.3	信贷融资渠道的拓展	139
6.4	政府职能的转变及社会服务系统的健全	146
第 7 章	黑龙江省民营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造的对策研究 ..	157
7.1	民营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制的必然性	157
7.2	民营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制取得成果	165
7.3	民营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制面临的主要问题 ..	169
7.4	鼓励、支持和引导民企参与国企改制的新思路	173
7.5	民企参与国企改制的成功经验介绍	175
第 8 章	黑龙江省发展民营农产品深加工企业的 对策研究	181
8.1	农产品深加工现状	181
8.2	存在问题和发展对策	188
第 9 章	黑龙江省民营企业开拓俄罗斯市场的对策研究	190
9.1	黑龙江省民营企业对俄经贸合作的现状	190
9.2	民营企业对俄经贸合作存在的问题	192
9.3	民营企业开拓俄罗斯市场的对策与建议	194
9.4	典型案例	199
第 10 章	黑龙江省吸引民营资本投资特色旅游的对策研究 ..	206
10.1	黑龙江省特色资源及发展情况	206
10.2	黑龙江省民营企业发展旅游业状况	207
10.3	黑龙江省民营企业开发旅游业存在的问题及 对策	208
10.4	典型案例	211
参考文献		214

绪 论

1. 研究背景及其研究意义

党的十六大明确提出,必须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个体、私营等多种形式的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加快生产力的发展具有重要的作用。《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强调“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是促进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的重要力量”。2005 年 2 月,国务院颁布了《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文件指出,进一步解放思想,深化改革,消除影响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体制性障碍,确立平等的市场主体地位,实现公平竞争;进一步完善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依法保护非公有制企业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政府监督管理和服务,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环境;进一步引导非公有制企业依法经营、诚实守信、健全管理,不断提高自身素质,促进非公有制经济持续健康发展,为此,提出了 36 条意见。2005 年 10 月 11 日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提

出,大力发展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有企业改革,进入金融服务、公用事业、基础设施等领域。引导个体、私营企业制度创新,加强和改进对非公有制企业的服务和监管。

2005年10月,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颁布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鼓励支持和引导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提出了26条具体实施意见。

2006年2月14日颁布的《黑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放宽准入领域,坚持“非禁即入、平等待遇”的原则,鼓励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参与国有企业改革,进入国家法律、法规未禁入的金融服务、公用事业、基础设施等一切行业和领域。进一步落实鼓励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加大财政政策、税收政策的扶持力度和金融服务的支持力度,加大舆论宣传力度,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和社会氛围。整合社会资源,完善保护非公有制企业合法权益的机制,为非公有制经济的创立和发展提供全方位的社会服务。重点搭建信息、技术创新、投融资、人才、合作交流、法律和经济咨询服务等平台。鼓励有条件的非公有制企业创办科研机构,增强技术创新能力。引导个体、私营企业制度创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做大做强一大批骨干企业,发展一大批“专、精、特、新”的中小企业。经过五年的努力,使黑龙江省非公有制经济占全省经济总量超过50%,结构上档次、质量上水平、管理上台阶,为进一步加快发展增添活力。

黑龙江省经济目前正处在重要的结构转型期,长期积累的结构矛盾仍然是经济生活中最突出的矛盾。因此,必须把经济

结构战略性调整作为今后一个时期贯穿整个经济社会发展的
一条主线,作为提高全省经济竞争力的关键所在。对黑龙江省
来说,实施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不仅要重视产业结构、产品结
构、地区结构和城乡结构的调整,还必须像浙江等省那样,高度
重视所有制结构的调整。黑龙江省国有经济所占的比重较大,
这一方面说明黑龙江省公有制经济基础雄厚;另一方面也说明
所有制结构调整的空间和余地比较大,任务比较艰巨。党的十
五大以来,黑龙江省在所有制结构调整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
但总体上还很不够。以民营经济为主的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缓
慢,是制约黑龙江省经济发展、结构优化的一个重要因素。应
该看到,只要善于利用黑龙江省国有经济基础雄厚的特定条
件,扎实推进改制、改组、改造,就可以为民营经济的大踏步前
进腾出发展空间,就可以加快缩短民间资本原始积累过程,就
可以为国有经济有进有退提供现实的途径。通过这种调整,不
仅能直接推动民营经济的大发展,也可以放大国有资本的功能,
提高国有资本的控制力,从而增强全省经济的活力。这一点
已被浙江等省加快调整所有制结构的成功实践所验证。

面对党的十六大后全国出现的新一轮你追我赶、竞相发展的
热潮和国家实施“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战略的历史性机遇,
黑龙江省要找准实现新跨越、再创新辉煌的新的经济增长点,
而大力发展民营经济,恰好是一个最现实的经济增长点。振兴
东北老工业基地,不仅要重视搞活国有经济存量,还要注重扩
大非公有制经济增量。民营经济的发展,一方面构成了市场经
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另一方面也为国有企业的改造提供新的投
资者,提供替代性的财政收入。如果民营企业能够快速发展,
在市场中的比例有较大幅度上升,则整个市场的有效性会显著

提高,黑龙江省的比较优势在市场的力量下就能够得到发挥,产业结构也会在市场的力量下逐渐优化。目前,我国已经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阶段,这就要求黑龙江省必须面向新世纪,构建新优势,谋求新发展。

推动黑龙江省民营经济实现重大突破,是黑龙江省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大精神,加快构建黑龙江省新的经济竞争优势的战略抉择;是加快振兴老工业基地步伐,实现“努力快发展、全面建小康”目标的一个重大战略课题。在这样一个历史背景下,研究民营经济的发展理论、借鉴其他省份的先进经验,对推动黑龙江省民营经济实现重大突破,加快构建黑龙江省新的竞争优势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2. 国外研究状况及评述

西方制度理论着重分析经济制度的演变过程和具体形式。

制度学派产生于 19 世纪末 20 世纪初的美国,早期制度学派代表人物有凡勃伦、康芒斯。他们提出,由于现实经济活动存在各种不确定性,而人们希望对自己的交易活动形成稳定的预期,这就要求在以信任为中心的社会秩序基础上建立相对稳定的制度框架,不同的制度框架通过不同的方式协调各种社会团体之间的利益冲突。根据制度的架构方式,制度被划分为指令性制度和禁令性制度。

①指令性制度。主动地指示和命令人们的行动方向,它通过“有形之手”和领导者的计划来协调人们的行动,从而建立一种由领导人强加的行动秩序。

②禁令性制度。在给予行动者充分自由的前提下,禁止某些有害的行为类型,它靠人们的自愿活动和自发行为去实现。但康芒斯等人强调自然秩序和道德规范等“潜规则”对人们行

动的影响,要求人们遵从社会共同价值观念的惯性运动。

凡勃伦、康芒斯提出的制度经济学既被干预主义传统认可,更被自由主义传统进一步演绎为新制度经济学。新制度经济学不仅继承了制度经济学关于制度范畴的各种界定,更深入分析了制度效率差异、制度选择、制度变迁方式等命题,其主要内容就是以科斯理论为代表的交易费用理论和以诺思理论为代表的制度变迁理论。

交易费用理论开端于科斯提出的“交易费用”概念。在新古典理论框架中,人们能够无摩擦和无成本地自由交易,因而制度条件对交易效率不存在影响,但经济现实却显示了不同制度结构的效率差异。如何解释理论与现实的这种矛盾呢?这个问题曾经长期困扰着经济学界,直至科斯运用交易费用概念重新诠释交易制度。

科斯认为,经济体系的运行是有摩擦的,经济摩擦产生的原因是人们之间的交易活动存在交易费用。因此,科斯断定,既然利用价格机制要付费,那就必须去发现价格是什么,要进行谈判、起草合同、检查货物、做出安排解决争议等,这些费用被称为交易费用,它对任何社会的影响都是重要的。无论在私有制国家还是在集权制国家,人们的交易活动都不可能在真空下进行,人们的交易能力大小依赖于信息获取能力和谈判能力,这两种能力正是交易费用存在的重要原因。

(1)信息缺乏是交易费用存在的最重要原因

社会要提供明确的市场信息,就必须清晰界定产权和交易主体的行为边界。这种界定行为既可以依赖于政府行为,也可以依赖于经济主体的自主行为,无论哪种界定方式都需要支付,在新古典经济范式中无须支付额外费用。

(2)人们除了获取有效信息,还必须依靠签约活动去实现自身利益最大化

签订契约之前人们需要投入相当的时间、精力和金钱,这些费用都构成了签约的机会成本;签订契约之后人们需要通过设置一定的组织机构去监督经济主体的行为,从而防范可能存在的道德风险问题,这些组织费用也属于交易费用的范围。除此之外,现实经济体系的运行往往是在政府管制行为下进行的,政府机构的运行费用也构成交易费用的重要部分,这是政府协调交易活动和改善社会福利分配状况的代价。

科斯在 1937 年发表的《企业的性质》一文中又提出了“科斯定理”的基本思想,但他本人并未将其理论含义以明确形式表述出来。学术界经过 20 多年的争论,对科斯定理形成了三种不同的解说。

(1)自由交换论

从自由交换对资源配置作用的角度看,只要产权清晰并可自由交换,法定产权的初始界定就不会影响资源配置效率。

(2)交易成本论

从交易成本对资源配置效率影响的角度看,只要交易成本为零,法定产权的初始界定就对资源配置没有影响。

(3)完全竞争论

只要产权交换是在完全竞争的市场中进行的,法定产权的初始界定就不会影响资源配置效率。

这些不同的解说从不同角度诠释了“科斯定理”,吴易风教授则将各种解说综合概括为:“只要产权清晰,只要交易成本为零,不论财产权开始时如何分配,有关当事人都可以通过谈判

和协商来消除有害的外部影响,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实际上,科斯定理是说市场机制可以矫正市场失灵。”

毫无疑问,以科斯理论为代表的交易费用理论突破了新古典经济学的“制度既定”误区,扩展了经济理论的研究领域。但该理论带有明显的自由主义痕迹,即产权清晰的方向是私人产权,市场失灵的主要纠正措施是市场机制。更为遗憾的是,虽然它着力于解释不同制度安排的效率差异原因,但却没有说明特定环境下制度结构内部的交易费用如何发生变化,也没有说明交易费用变化与制度安排演变过程的关系,以诺思理论为代表的制度变迁理论则着力于这方面的拓展。

以诺思理论为代表的制度变迁理论运用历史分析方法和交易费用等范畴,重新诠释了社会经济制度演变的长期历程。诺思的代表作《西方世界的兴起》和《经济史中的结构与变迁》开创了现代经济理论解释社会历史变迁的先河,深刻分析了制度变迁的根源、制度变迁方式、制度变迁过程等问题。

(1) 制度变迁的根源

制度对人类行为的规范力量源于其稳定性,但是当内外经济环境发生变化时,人们基于适应性反应要求进行制度调整。制度调整过程就是制度变迁,它受到制度框架的内生因素和外生因素的共同影响,因此其根源来自以下两方面。

①从制度内部来看,交易规则和市场交易活动本身相互影响,交易规则用特定的可预见方式影响着市场交易活动,并随着人们交易机会的变化而改变。德姆塞茨提出:“如果通行的制度结构与环境协调较差,追求效用的个体会自然而然地形成改变游戏规则的压力。这些在通行的制度安排中逐步的、演变性的变化就是为了使系统适合社会选择集合的变化而对游戏

规则所做的调整。”

②从制度外部来看,制度变迁受到意识形态、利益集团和政府行为的影响。人们可能不是通过改变交易规则去适应变化着的市场交易活动要求,而是改变市场交易方式去适应特定利益集团所偏爱的规则。特定利益集团将运用手中的权势去强迫其他经济主体服从这种外部强加的制度,特别是在经济全球化的条件下,外国利益集团的权势必然随着要素流动和文化输出渗透到后进国家,从而通过制度竞争方式对后进国家的政治经济体制构成来自制度外部的重要压力。

(2)制度变迁方式

①内生变迁通过内在制度的创新和变异、接受和抵制,使内在制度被多数人接受并成为具有规范力量的共同准则。内在制度变迁通常都在人类基本道德观念等基本规则内部展开,由于基本规则具有相对稳定性,内在制度演化将保持路径依赖性,制度系统则将会沿着一定路径稳定发展。

②外生变迁由拥有权威的领导机构通过集体决策自上而下强制推行。外生变迁通常代表着大集团的利益:在封闭系统条件下,系统内部的强势集团将以牺牲普通公民利益为代价去获取额外的经济利益和政治利益;在开放系统条件下,系统外部的强势集团将通过文化输入等方式使后进国家的政治经济体制沿着有利于强势集团的方向演变。

(3)制度变迁过程

诺思认为,制度是“一系列被制定出来的规则,服从秩序和道德、伦理的行为规范”。只有在预期收益大于预期成本的情况下,行为主体才会推动制度变迁。诺思重点分析了制度变迁

过程的步骤和推动力。制度变迁的一般过程具体分为五个步骤。

第一步,形成推动制度变迁的第一行动集团,即对制度变迁起主要作用的集团。

第二步,提出有关制度变迁的方案。

第三步,根据制度变迁的基本原则对方案进行评估和选择。

第四步,形成推动制度变迁的第二行动集团,即起次要作用的集团。

第五步,两个集团共同努力去实现制度变迁。

制度变迁的推动力取决于三个重要变量。

①对经济活动产生动力的产权。

②界定和实施产权的单位——国家。

③决定个人观念转变为行动的意识形态体系。

对这三个重要变量的分析,拓展为产权理论、国家理论和意识形态理论,它们构成了制度变迁理论的三块基石。

①在产权理论中,诺思着重分析了尼德兰和英格兰地区的产权创新活动与经济增长的关系。

②在国家理论中,诺思从国家的“暴力潜能”出发,解释了契约型国家和掠夺型国家等不同类型的国家的产生原因,指出国家类型与制度变迁方式之间的联系。

③在意识形态理论中,诺思认为意识形态是一种行为方式,它通过给人们提供一种世界观而使行为决策更为经济有效,意识形态与经验之间的冲突是导致社会变革的重要原因。诺思特别指出,西方市场经济发展依赖于新教伦理思想,它构成了市场经济的道德基础。

由此可见,西方自由主义传统的制度理论进行了重大的理论拓展,特别是使新古典理论框架在逻辑上更具有内在一致性,并且在重新诠释市场、组织和制度安排的基础上,开拓了制度变迁分析的广阔前景。但是,这种制度理论的缺陷也很明显:交易费用作为制度分析的基本范畴,本身就是一个含义模糊的“黑箱”;诺思关于制度变迁遵循“适者生存”原则的解说与现实经济中“路径依赖”的无效组织长期存在着矛盾。当然,这些理论缺陷不能成为我们彻底否定西方自由主义传统制度理论的依据,相反,它提醒我们从各种制度理论中吸取合理成分,从而更好地把握制度安排。

私营经济是西方国家的主要经济形式,在国民经济中居于核心地位,以美国为代表的西方经济学家做出了深入系统地研究。但相比之下,我国的民营经济在发展时间、资金规模、政策环境等方面与西方国家有很大不同,因此西方国家的研究成果并不完全适用于我国。

3. 国内研究状况及评述

随着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改革实践要求经济理论界根据现有改革经验建立一套适合中国国情的理论体系,从而为中国制度变迁的系统工程提供理论支撑。中国民营经济进程是在宏观经济和微观经济两个层面展开的,对此的研究重点也相应表现在两个方面:一些学者关注于宏观层面的中国民营经济发展历程;另一些学者则将视线投向微观层面的民营经济发展模式。

(1) 宏观层面

从中国的制度变迁实践来看,激进改革思路和渐进改革思

路发生过激烈碰撞,争论的结果是渐进改革思路获得了更多的理论和事实支持。一方面,支持激进改革思路的学者在1988年提出了“配套改革”设想,试图在短期内完成以价格改革为中心的改革,但这种思路很快被中国和前苏联的经济体制改革实践所否定。另一方面,支持渐进改革思路的学者从改革成本和帕累托改进的角度论证了渐进改革思路的合理性,并在具体的改革策略上主张采取双轨制和增量改革,从而较为合理地解释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在部分地区和部分经济领域的成功事实。目前,中国经济理论界对渐进改革思路基本形成了共识,学者们的理论分歧主要集中在经济体制的阶段性重点方面。目前主要形成了两种具有代表性的观点:一是以张维迎为代表的产权制度改革先行思路;二是以林毅夫为代表的价格体系改革先行思路。

张维迎认为,国有企业改革的目标主要是解决激励问题和经营者选择问题。从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实践来看,前者已经通过放权让利等方式得到了较好的解决;但后者却没有取得实质性的进展,只有通过产权制度变革才能彻底解决国有企业经营者选择问题。

张维迎以现代企业理论为理论基础,针对国有企业问题提出了四项观点。

①财产所有权不同于企业所有权。国家是企业资本的提供者并不一定意味着国家必然是企业所有者;国家以债权人身份占有企业剩余可能更为有效,因为这样可以节省国家在股东身份条件下必须承担的监督控制成本。

②企业的剩余索取权与最终控制权应当统一,这是保证具有企业家才能的人成为企业经营者的必要条件。如果剩余索